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际旭创”)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3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于2021年9月9日上午10: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戚志杰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2017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期(2017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次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权激励对象共318名,可解除限售数量为4,712,8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10%。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派方案,根据《公司第一期(2017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3.765元/股调整为13.644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2.40元/股调整为22.279元/股。

表决结果: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及《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因 18 名首次授予和 8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离职，故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另有 1 名首次授予和 1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绩效考核成绩为 C，按照相关规定将对其本期内可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 50%进行解除限售，公司将按照回购价格对前述 27 名激励对象（因 1 名激励对象同时参与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31,84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回购价格对 27 名激励对象（因 1 名激励对象同时参与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31,84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原 713,016,281 股变更为 712,584,438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原 713,016,281 元变更为 712,584,438 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备查文件

1、中际旭创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09 月 10 日